

宁县米桥初级中学

宁县米桥初级中学 关于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宁县米桥初级中学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隶属于宁县教育局，现有独立编制机构 1 个。主要职责有：

研究拟定学校教育发展战略法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、法规。研究拟定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组织实施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。管理和指导学校基础教育工作；确保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成果。管理学校教育经费，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。负责和指导学校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，规划学校品德教育、体育卫生教育、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，负责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工作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

根据宁县教育局 宁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春季学期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指标的通知》宁教发[2024]35 号及宁县教育局 宁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秋季学期城乡义务

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指标的通知》宁教发[2024]308号文件精神，确保我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，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，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

项目执行过程中，宁县米桥初级中学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，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，严禁虚列虚支、虚报冒领和挤占挪用，确保公用经费按规定用途使用。在项目制度管理方面，制定了《宁县米桥初级中学财务管理办法》，明确了项目的使用范围、审批流程等，确保资金使用合规，执行过程中未发现明确偏差，无需采取纠偏措施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。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50.49万元，总投入50.49万元，资金到位50.49万元，实际使用50.49万元，项目资金到位率100%，支出实现率100%，资金使用合法合规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成本指标方面：初中阶段940元/生.年，实际补助标准为初中阶段940元/生.年。目标完成100%，得分10分。

2.产出指标方面：2024年春季学生495人，2024年秋季483人。实际享受指标人数，目标完成100%，得分10分。

3.效益指标方面：2024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实施，有

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，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，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。目标完成 100%，得分 10 分。

4.满意度指标方面：教师和学生的满意度均大于年度指标值 $\geq 95\%$ 。

评价结论：2024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，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。经评价，自评得分 93.99 分，自评等级为“优秀”。

四、存在问题。

1、支出进度方面，因财政资金调度困难，资金到位及时性不足。

2、组织管理方面，我校财务管理制度还不够健全。

3、产出和效益方面，本年度基本完成了既定的绩效目标，实施效果和满意度还有待提高。

五、有关建议。

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、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，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工作项目，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预算编制时，根据年度内可预见、常年性的工作任务确定补助学校年度预算目标，细化预算指标，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，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、准确化。年度预算执行中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，掌握预算执行进度，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，纠正偏差。学校公用经费项目的实施，取得了明显成效和良好的

社会效应，基本实现了政策的初衷和预期效果。通过评价、调查，学生、教师及家长对实施学校公用经费补助项目非常满意。



附件6:

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-公用经费中央级资金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
(2024年度)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-公用经费(甘财教[2023]55号)						
资金使用单位		宁县米桥初级中学						
资金投入情况 (万元)		年度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(B/A)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504930.91	504930.91	10	100.00	10		
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504930.91	504930.91		100.00	10		
	地方资金							
	其他资金							
资金管理情况		情况说明		分值(40)	得分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		
	分配科学性	分配科学		5	5			
	下达及时性	下达及时		5	5			
	拨付合规性	拨付合规		5	5			
	使用规范性	使用规范		5	5			
	执行准确性	执行准确		5	5			
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预算绩效及时		5	5			
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未及时实现支付		5	0	未实现支付,争取今年完成支付		
	政策目标实现情况	政策落实到位		5	5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年初设定目标综述:		1、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,稳步提升教育质量,巩固教育成果,促进教育发展。 2、管好用好预算内资金,改善办学条件。 3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,办人民满意的教育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农村义务教育学生	=498人	498	13.33	13.33	
		质量指标	提高办学质量,改善办学条件	提高	100%-80%(含)	13.33	12.00	
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按时报账	按时	100%-80%(含)	13.34	12.01	
		成本指标	每人每学期470元	=470元	470	6.67	6.67	
			提高教育投入成本	提高	100%-80%(含)	6.67	6.00	
			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	提高	100%-80%(含)	6.66	5.99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	调动积极性	100%-80%(含)	6.67	6.00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	提高	100%-80%(含)	6.67	6.00	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教育事业健康稳定发展	促进	100%-80%(含)	6.66	5.99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教师满意度	>=98%	98	10	10.00	
	总分					100	93.99	
	说明	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,如没有请填无。						

注:1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;2.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、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;3.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